

美和科技大學影音著作使用規則

民國九十七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五次行政會議通過

98/04/10 經校長核可公告實施

第一條、本校為合法使用各種攝影、錄影或錄音著作，特訂定本規則。

第二條、本校各單位於校內或校外舉辦之各項活動，若需對著作權非本校所有之著作進行攝影、錄影或錄音，須於活動前填具「美和科技大學活動攝錄影音授權書」，取得授權依據。

前項所稱著作，包含表演、演說、論文發表、研討會發言、公開展示、公開發表等方法所表現出之內容。

第三條、本校各單位舉辦之活動需由「資訊網路中心」協助攝影、錄影或錄音時，須繳交著作權人簽署之授權書予「資訊網路中心」。

第四條、擬公告於學校網頁的攝影、錄影或錄音著作，若著作權非本校所有，須繳交授權書予「資訊網路中心」；若無授權書，則不得公告於學校網頁。

第五條、本規則經本校「資訊網路發展委員會」與行政會議討論通過、校長核可後公告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中 華 民 國 年 日

美和科技大學

各項活動攝錄影音授權書

立書人_____應美和科技大學之邀請，從事演說、表演、參與研討、公開展示或公開發表等活動。同意美和科技大學就上開活動得為全程之攝影、錄影及錄音等行為，並得基於該校各項刊物、網站、教育學習、新聞報導，或校內各單位所需，無償使用及重製上開攝影、錄影或錄音之全部內容。爰書立此授權書以為憑據。

此 致

美和科技大學

立書人：

身份證字號：

戶籍住址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日

美和科技大學

各項活動攝錄影音授權書

立書人_____應美和科技大學之邀請，從事演說、表演、參與研討、公開展示或公開發表等活動。同意美和科技大學下列勾選之行為，並得基於該校各項刊物、網站、教育學習、新聞報導或校內各單位所需，無償使用及重製上開攝影、錄影或錄音之全部內容。爰書立此授權書以為憑據。

授權項目：

全程之攝影、錄影及錄音。

講稿(講義、簡報)。

其他_____

授權期限：

無期限。

6 個月。

1 年。

其他_____

此 致

美和科技大學

立書人：

身份證字號：

戶籍住址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日